

关于深圳彼爱钻石有限公司上海淮海中路分公司 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裁定受理深圳彼爱钻石有限公司上海淮海中路分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指定北京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深圳彼爱钻石有限公司上海淮海中路分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少缴住房公积金的，请联系管理人（联系人：张宇露；联系电话：0753-82534310、19520780831；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八楼）进行申报。

特此公告。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 6 月 20 日